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20-015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744号”文核准，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安国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8,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093.4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4,306.6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1年11月21日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1)第1912号”《验资报告》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1年10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1年1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

2、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具体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2011年12月21日公司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年12月2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2年12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瑞电子玻纤有限公司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3年9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临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310069066018010051135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216310100100153678
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临安支行	95080154500004511
金安国纪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注 1]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西区支行	444000093018170034732
安徽金瑞电子玻纤有限公司[注 2]	建设银行宁国支行	34001756408053012460

[注 1]：2018年12月29日销户；

[注 2]：2018年12月27日销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